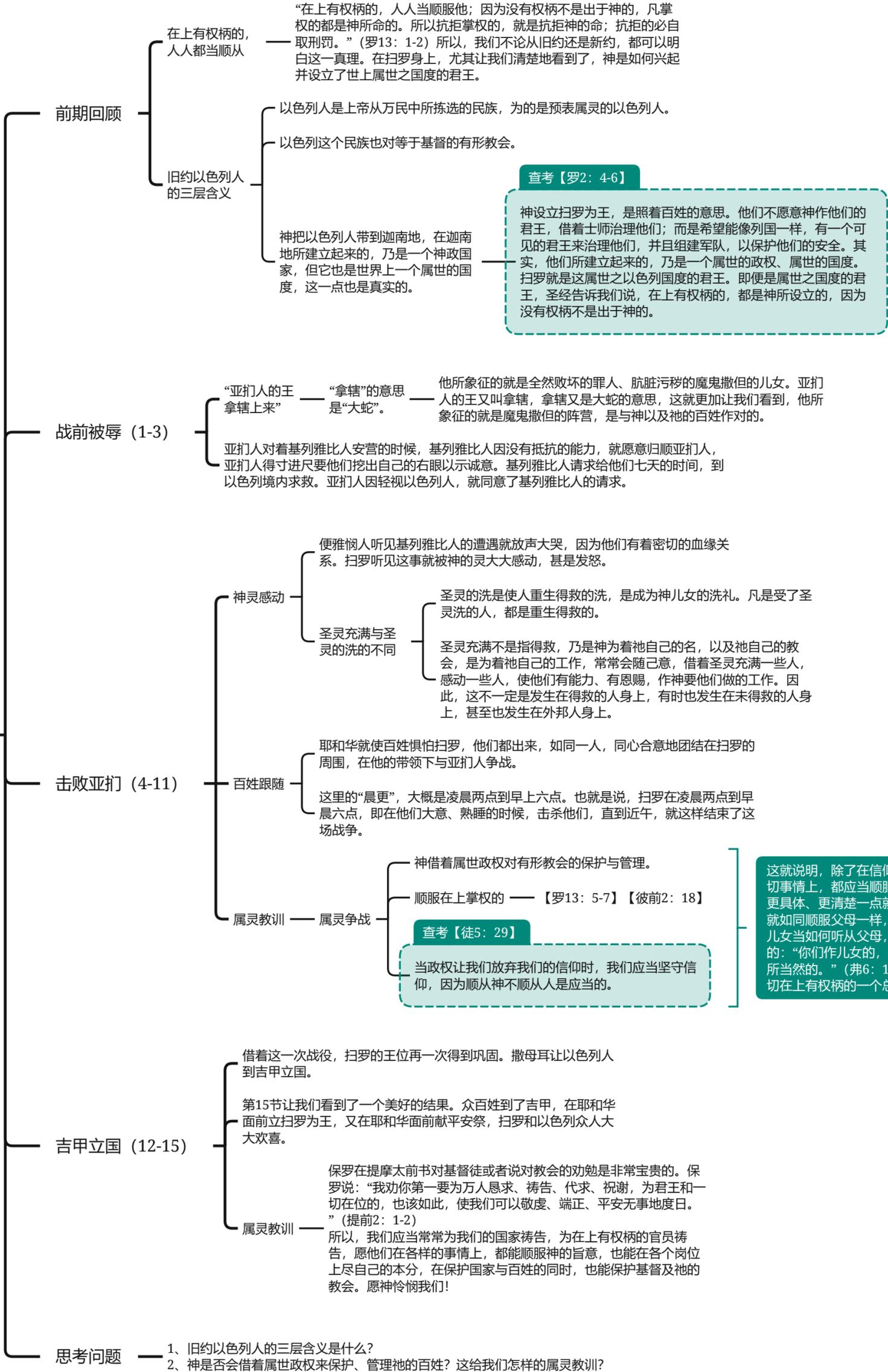


神命定扫罗保护他的百姓【撒上11章】



这就说明，除了在信仰上受迫害之外，在其它一切事情上，都应当顺服在上有权柄的。若再说得更具体、更清楚一点就是，顺服在上有权柄的，就如同顺服父母一样，二者原则完全一样。论到儿女当如何听从父母，保罗在以弗所书是这么说的：“你们作儿女的，要在主里听从父母，这是理所当然的。”（弗6：1）这一原则是基督徒顺服一切在上有权柄的一个总原则。